

焦作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

焦脱贫组〔2020〕5号

焦作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关于开展脱贫攻坚查弱项补短板促提升 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今年是脱贫攻坚全面收官决战决胜之年。为进一步夯实我市脱贫攻坚工作基础，推动脱贫攻坚工作高质量发展，全面巩固脱贫成果，确保脱贫攻坚普查质量，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决定，于4月下旬至6月底，开展“查弱项、补短板、促提升”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

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强化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全面检视脱贫攻坚战以来的减贫成效，推动各级各部门完成目标任务，深入查找薄弱环节和存在短板，把基础打得更牢、把短板补得更齐，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确保脱贫成效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现行标准，提高脱贫质量。严格以贫困村出列、贫困人口退出等相关退出标准为依据，以现行政策规定为遵循，对标对表，既不盲目拔高标准、吊高胃口，也不降低标准、影响成色，防止瞎指挥、打乱仗。

（二）突出工作重点，紧盯普查任务。紧紧围绕贫困村出列、贫困人口退出各项指标要求，突出关键环节和重点部位，统筹兼顾，重点发力，切实提高工作效率效益。同时，今年国家脱贫攻坚普查作为全面检验脱贫攻坚成效、实现高质量脱贫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各县（市）区要对照普查相关指标开展提升工作，重点是我市列入国家脱贫攻坚普查的温县，要把此次专项行动作为提升脱贫质量、确保普查成效的重要契机，切实做好各项普查准备工作。

（三）坚持问题导向，确保全面查摆。坚持实事求是，本着有什么问题查什么问题的原则，把“查弱项、补短板、促提升”专项行动与落实河南省 2019 年省级党委和政府脱贫攻坚成效考

核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有机结合，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查漏补缺，以整改促提升，把我市脱贫攻坚工作的弱项短板真正找准找全。制定详实全面的问题台账，分类施策、分类整改，提高整改的针对性有效性，以“绣花”功夫落实整改措施，确保漏洞短板全面整改，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四）强化目标引领，保障脱贫成效。各县（市）区要把提升工作质量、提升群众获得感满意度作为专项行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参照乡村汇报材料模块化，贫困户政策、收入两卡清三明白规范化，未脱贫户帮扶措施精准化，脱贫攻坚回头看问题措施具体化，项目资金管理标准化等 11 个方面突出问题的整改思路，以及各行业部门工作规范内容等指导意见，确保村、户退出各项指标高质量达标，“三落实”“三精准”全面到位，工作成效经得起各种形式的检验。

三、工作内容

对照打赢脱贫攻坚战特别是普查工作要求，在“查”“补”“提”三个方面，分别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着力查找薄弱环节和问题

区分建档立卡户、行政村、县三个层次：

1. 建档立卡户

（1）查建档立卡户基本情况，看账实是否相符；

（2）查“两不愁三保障”实现情况，看是否保障落实到位，是否存在问题；

(3) 查到户政策落实情况，看是否存在该享受政策而未享受和政策落实到户不及时、不到位等问题；

(4) 查每户获得帮扶和参与脱贫攻坚项目情况，看是否精准到位，措施是否落实；

(5) 查主要收入来源，看是否真实可靠，是否稳定可持续，是否切实达到脱贫标准；

2.行政村

(1) 查行政村基本情况，看相关信息是否准确无误；

(2) 查基本公共服务，对照贫困村出列标准，看基础设施是否完善，运营管理是否正常，公共服务是否稳定持续，还有哪些差距；

(3) 查经济发展和扶贫参与情况，主要是扶贫企业、扶贫车间和扶贫基地数量、发展及带贫情况，看经济发展是否可持续，扶贫产业带贫效果是否稳定明显；

(4) 查村组织建设情况，看基层组织是否健全、能否胜任工作；

(5) 查驻村帮扶情况，看工作机制、帮扶责任和帮扶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3.县

(1) 查县基本情况，看相关数据是否准确无误；

(2) 查基本公共服务情况，重点是教育、文化、医疗、卫生、住建等主要领域指标情况，看服务功能是否完善，运转是否

正常，是否稳定可持续；

（3）查政策举措落实情况，主要是看医保和救助、补贴等政策落实是否及时到位。

（二）扎实补齐短板漏项

针对查找出的问题，有什么就改什么，缺什么就补什么，重点从以下五个方面着手：

1.补目标任务短板。着力补齐 2016 年以来，县、乡、村三级和相应行业部门年度总体目标、阶段工作、重点工作、专项工作任务的缺项、漏项、薄弱项和未达标项。

2.补工作进度短板。对标 2020 年 6 月底前必须完成的“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和安全饮水问题全部解决，脱贫攻坚“回头看”排查问题和国家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清零、信访存量问题清零等工作，勠力推进，做实做好各项环节，按照时间节点落实到位。

3.补工作程序短板。对在贫困识别、脱贫退出、政策落实、项目实施等重点工作中程序执行不规范、履行不到位的，要严格遵循有关要求规定，及时纠正整改。

4.补质量标准短板。对照贫困村、贫困户退出标准，特别是“两不愁三保障”要求，切实强化标准意识，认真落实质量标准，严格对标对表，对照整改落实，严防降低或拔高标准的情况发生。

5.补责任落实短板。按照“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乡村组织实施”工作机制，对照脱贫攻坚责任体系和“三年行动计划”

要求，强化学习教育和责任压实，不断提升攻坚能力，切实转变工作作风，确保各级各部门、驻村第一书记、帮扶工作队、村级脱贫攻坚责任组、帮扶责任人等各类责任主体责任落实到位，履职尽责无偏差。

（三）努力实现四大提升

1.提升工作精准度。通过开展专项行动，全面提升基本信息和基础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可靠性，提升贫困识别退出和帮扶措施精准性，切实做到零差错。

2.提升群众满意度。在落实好相关政策和帮扶措施，保证群众“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应享尽享”“应有尽有”，切实增强获得感的同时，加强政策宣传和教育引导，提升扶贫政策知晓率，努力实现工作无遗漏、作风无差评、群众“零上访”。

3.提升社会认可度。坚持正面导向，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及时有效应对社会关注，消除化解社会存疑，营造全社会关注、理解、支持、认同脱贫攻坚工作与成效的浓厚氛围。

4.提升成果真实度。不断夯实工作基础、提升工作质量、巩固脱贫成效，保证真扶贫、扶真贫，真脱贫、脱真贫，确保脱贫成效不减成色、不掺水分、不倒退回潮，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县（市）区要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把“查弱项、补短板、促提升”专项行动作为确保脱贫攻坚工作质量、打好脱贫攻坚收官战和全面检验脱贫成效的

重要抓手，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制定工作方案，有序有效推进，坚决抓实抓好。

（二）上下联动，密切配合。县、乡各级主要领导要亲自挂帅，各行业部门要切实履行专项责任，村级落实具体帮扶责任。查弱项要较真碰硬，把问题弱项查准找全，把原因弄清弄透，各级各部门对专项行动排查出来的问题，要建立整改台账，加大投入力度，细化工作举措，层层传导压力，条块结合，上下联动，确保每项工作有人抓、每个问题有人管，不留空档死角。

（三）多措并举，整体推进。各县（市）区要把“查弱项、补短板、促提升”专项行动与当前开展的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和中央专项巡视“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相关“清零”行动、脱贫攻坚“回头看”问题排查整改、历次市级调研反馈问题整改、脱贫攻坚普查等多项工作充分结合，融合贯通，整体推进。兼顾排查情况，建立调度机制，及时研判分析存在问题，研究解决推进措施，全面提升我市脱贫攻坚工作成效。

（四）压实责任，传导压力。本次专项行动所发现的问题和短板，要通过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行业部门、市委组织部三方交办，明确各级责任、时间节点、措施方法和质量要求。同时，各级各部门要树牢目标和质量意识，坚持从严从实，狠抓工作落实，坚决克服不愿负责、不敢担当，切忌站位不高、得过且过、浮于表面，确保“查弱项、补短板、促提升”专项行动落地落实。

（五）加强督导，确保成效。全市脱贫攻坚查弱项补短板促

提升专项行动结束后，各县（市）区、各行业部门要在6月25日至27日对专项行动落实情况进行自查验收，市里将在6月27日至30日对专项行动所涉及重点工作及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市级综合督导验收，对验收结果予以通报，对相关责任人员予以追责问责。各县（市）区各有关单位要结合问题整改工作加强对“查弱项、补短板、促提升”专项行动的督导监管，提升检验工作成效，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基础。

2020年4月26日

焦作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26日印发